

3 香港/ SUPREME 「手機更換」服務(「此服務」)之首 2 個月月費豁免及月費優惠

優惠期：2022 年 5 月 3 日至另行通知

於優惠期內，指定 3 香港/ SUPREME 客戶可以為一部合資格流動裝置登記此服務，合約期首 2 個月(「試用期」)月費豁免(「此優惠」)及其後以月費優惠價 HK\$59 繼續享用此服務。上述月費優惠可能不時變更，請於選購前向 3 香港/ SUPREME 查詢。此服務及此優惠受以下條款及細則約束。

1. 除此服務之月費外，客戶可能須另繳更換手機費用(「換機費」)及其他費用(如適用)。
2. 每位新用戶或特選客戶以其 3 香港/ SUPREME 流動電話號碼及合資格流動裝置之序號登記選購此服務(「登記裝置」)可享此優惠一次。此優惠不適用於現有已選購「手機更換」服務之 3 香港/ SUPREME 客戶。「新客戶」意旨客戶從未經 3 香港/ SUPREME 選購手機更換服務或如客戶曾經 3 香港/ SUPREME 選購手機更換服務，該服務合約已於客戶是次經 3 香港/ SUPREME 選購此服務時已終止。
3. 每次換機，您須支付以登記裝置簽訂此服務合約之生效日期當天所定之建議零售價之 22% 作為換機費。此服務只適用於指定手機型號及登記裝置已經 3 香港/ SUPREME 網上批核。每個登記裝置於每 12 個月合約期間內可享最多 2 次換機服務(不論固定或非固定合約期)。
4. 此服務受 3 香港/ SUPREME 「手機更換」服務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https://web.three.com.hk/tnc/201012/tnc-hsswitchservice-tc.pdf> 或 <https://www.supreme.vip/home/tnc/230101/tnc-hsswitchservice-tc.pdf>。
5. 3 香港/ SUPREME 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或取消此優惠，或修訂此服務之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3 香港/ SUPREME 擁最終決定權。
6. 於優惠期內申請此服務，可無須簽訂固定合約期。如欲取消此服務，須於試用期屆滿 7 日前致電 3 香港熱線 1033/ SUPREME 熱線 31668866 通知，否則此服務於生效日期後第 3 個月開始將以月費港幣 \$ 59 繼續提供服務。
7.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差異，則以英文本為準。
8. 此服務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